

证券代码：872553

证券简称：明和股份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明和科技（唐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7 日 09 时 0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4 月 2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

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天津芦冠律师事务所黄建明、刘国华律师。

（七）会议地点

明和科技（唐山）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明和科技（唐山）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明和科技（唐山）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相关规定，明和科技（唐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董事审议总经理张明奇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明和科技（唐山）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明和科技（唐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提请全体监事审议监事会主席王翠燕女士向公司监事会提交的《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明和科技（唐山）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明和科技（唐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董事审议财务负责人杨艳荣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明和科技（唐山）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明和科技（唐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实施公司战略，合理支配公司资源，达到预期经营目标，特制订《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

告》。

（五）审议《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以及发展需要，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六）审议《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明和科技（唐山）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规定，明和科技（唐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董事审议《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年报及摘要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17 日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5 月 7 日 8 时至 2019 年 5 月 7 日 9 时。

（三）登记地点：明和科技（唐山）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天津市宁河县芦台农场三分场明和科技（唐山）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2-58700999

邮政编码：301506

联系人：张然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明和科技（唐山）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明和科技（唐山）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明和科技（唐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7日